

安徽省财政厅

2024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一~二期）

信息披露文件

一、债券概况

（一）基本情况

在国务院批准的发债规模限额内，2024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一~二期）计划发行总额不超过70.945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全部为新增债券。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债券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债券期限、计划发行面值和债券利息支付等情况见下表：

表1 拟发行的2024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一~二期）概况

债券名称	招标时间	期限（年）	计划发行额（亿元）
2024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一期）	2024年6月18日上午10:30-11:10为首场发行时间，首场招标结束后15分钟内为柜台发行时间	5	10.145亿元(其中首场招标计划发行面值5.145亿元，商业银行柜台计划发行面值不超过5亿元)

2024年安徽省政府 一般债券（二期）	2024年6月18日上午 10:30-11:10 招标	10	60.8
------------------------	--------------------------------	----	------

（二）发行方式

2024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一~二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发行。安徽省财政厅于6月18日通过“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首场招标参与投标机构为2024-2026年安徽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具体名单见《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成立2024-2026年安徽省政府债券承销团的通知》（皖财债〔2023〕1452号）。首场招标结束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5家柜台业务承办银行有资格参与本期柜台发行投标。招标发行具体安排详见《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的通知》（皖财债〔2021〕8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兑付办法〉的通知》（皖财债〔2021〕10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发行2024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一~二期）有关事项的通知》（皖财债〔2024〕488号）。

（三）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本批债券资金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募集的新增一般债券资金70.945亿元，主要用于国省道建设、重点水利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与维护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等。

二、信用评级情况

经安徽省财政厅委托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2024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一~二期）信用级别为AAA级。在2024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一~二期）存续期内，安徽省财政厅将委托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每年开展跟踪评级。

三、地方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

国家深入实施“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和长江经济带战略，有利于我省发挥沿江近海、居中靠东的区位优势，进一步提升在全国区域发展格局中的战略地位；我省在全国率先系统推进全面改革创新试验，有利于有效集聚创新要素资源，加快培育新的竞争优势；全面深化改革扎实推进，将为全省发展持续注入新动力；国家大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互联网+”行动计划等，有利于我省加快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新型城镇化试点省建设扎实推进，将进一步挖掘经济增长潜力；国家加快完善基础设施网络，将为经济增长提供有力支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等要求，安徽省制定了《安徽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十四五”时期，安徽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是：经济实力实现新的更大跃升、构建新发展格局实现新的更大作为、科技

创新能力实现新的更大增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实现新的更大进展、区域协调发展实现新的更大优化、改革开放实现新的更大突破、社会文明程度实现新的更大提高、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的更大进步、民生福祉实现新的更大增进、治理效能实现新的更大提升。

四、安徽省经济、财政收支和债务有关数据

一、地方经济状况				
2021-2023年经济基本状况				
项目	年份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42959.2	45045.0	47050.6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8.3	3.5	5.8
第一产业(亿元)		3360.6	3513.7	3496.6
第二产业(亿元)		17613.2	18588.0	18871.8
第三产业(亿元)		21985.4	22943.3	24682.2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7.8%	7.8%	7.4%
第二产业(%)		41%	41.3%	40.1%
第三产业(%)		51.2%	50.9%	52.5%
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		9.4%	9.0%	4.0%
进出口总额(亿元)		6920.2	7530.6	8052.2
出口额(亿元)		4094.8	4763.7	5231.2
进口额(亿元)		2825.4	2766.9	2821.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21471.2	21518.4	23008.3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43009	45133	47446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8368	19575	21144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100)		100.9	102.0	100.2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上年=100）	107.7	103.2	96.6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上年=100）	111.5	104.0	95.1			
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亿元）	66271.9	74492.7	82561.4			
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亿元）	58151.0	67048.4	77706.7			
二、财政收支状况（亿元）						
（一）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9.46	3498.19	126.66	3589.14	303.32	3938.9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6.69	7591.05	1134.19	8379.78	1096.45	8638.15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729.94	729.94	567.39	567.39	1057.83	1057.83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37.00	464.77	29.55	454.02	106.65	669.40
转移性收入	3776.69	3592.83	4429.04	4113.16	4799.61	4407.18
转移性支出	2980.39	60.89	3429.26	64.24	3923.80	209.08
（二）近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政府性基金收入	83.94	3516.18	75.85	3091.03	76.26	2305.25
政府性基金支出	69.62	4681.49	112.44	4689.49	113.68	4064.34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2085.04	2085.04	2127.07	2127.07	3425.60	3425.60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0	481.77	0	525.55	0	1409.29
（三）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3.37	103.56	42.39	173.87	41.10	301.01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18.77	43.93	32.56	78.36	22.77	76.17
（四）近三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2.19	3243.41	51.96	2822.25	40.27	2084.6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2587.12	0	2464.87	0.20	2060.35
三、地方政府债务状况（亿元）						
截至 2023 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5713.36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2547.99					
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4370.99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5974.59					

注：1.地方经济状况数据来源于安徽省统计局官方网站统计数据。

2.财政收支状况数据中，2021、2022 年数据为决算数，2023 年数据为预算执行数

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收入、政府性基金支出四项数据不包含债券收支数。

五、地方政府债务状况

（一）全省政府债务情况

2023 年，财政部核定安徽省债务限额 15974.5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4687.88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1286.71 亿元。截至 2023 年末，安徽省政府债务余额 15713.3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4610.28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1103.08 亿元。安徽省政府债务主要用于公益性项目建设，不仅较好地保障了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要，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提升了综合承载能力，而且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大多有相应的资产和收入作为偿债保障。安徽省政府债务规模与其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二）安徽省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的政策措施

安徽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政府债务管理工作，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的决策部署，坚持

“开前门、堵后门”，一手抓规范融资，一手抓风险防范，积极推动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改革，加快债券资金支出进度，更好发挥新增债券资金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的重要作用，为加快建设现代化美好安徽提供财力保障。

一是健全完善我省政府债务管理体制机制。成立以省委书记、省长为组长的省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工作领导小组，以省政府和省政府办公厅名义出台了《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实施意见》（皖政〔2015〕25号）、《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皖政办秘〔2017〕10号）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构建了我省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制度框架。

二是加强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根据《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要求，我省对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实行余额限额管理，政府举债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省财政厅在国务院下达的限额内，根据各地债务风险和偿债压力，提出省级和市县新增债务限额分配方案，报省政府批准后下达各市政府。同时，根据财政部相关要求和统一部署，根据债务分类，将一般债务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将专项债务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三是充分发挥地方政府债券融资的主渠道作用。我省着力完善以政府债券为主体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全面完成存量债务置换，在财政部批准的政府债务限额内，积极发行政府债券。

2023年成功发行新增债券1862.71亿元（包括新增一般债券121.71亿元、新增专项债券1741亿元），全力支持我省长三角一体化、铁路建设、生态环境保护、棚户区改造、乡村振兴、医疗卫生、教育文化及工业园区发展等重点领域项目建设，政府债券已成为我省政府融资的“主渠道”、经济发展的“稳定器”。

四是加强新增债券资金使用偿还管理。建立完善对市县债券支出通报预警、违规使用资金处理处罚、穿透式监测等机制，压紧压实市县政府、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的主体责任，加快推动专项债券项目落地。通过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监控和事后绩效评价，探索建立新增债券资金项目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按月测算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支出情况，做好每一批次到期债券还本付息的公告、指标结算、资金划拨等手续办理，认真履行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责任。

五是严格政府债务风险监管。制定《安徽省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暂行办法》，对市、县（区）政府性债务风险进行动态监测、评估和预警，督促和约谈高风险的市本级和县区制定风险化解应急预案，明确政府债务风险等级标准和应急处置措施，确保不发生系统性财政金融风险。强化日常监督管理，促进市县政府规范融资，坚决制止违法违规举债担保行为。加强对债务管理水平的考核和结果运用，引导地方政府牢固树立债务风险意识，压实各级各部门的管理责任。

附件：2024 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一～二期）信息表



2024年6月6日

附件1-1:

2024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一~二期）信息

债券名称	2024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一期）	2024年安徽省政府一般债券（二期）
债券编码	2405429	2405430
发行人	安徽省人民政府	安徽省人民政府
发行品种	一般债券	一般债券
发行期限	5年期	10年期
发行规模（亿元）	10.145亿元(其中首场招标计划发行面值5.145亿元，商业银行柜台计划发行面值不超过5亿元)	60.8000
评级结果	AAA	AAA
发行面值（元）	100	100
发行时间	2024年6月18日	2024年6月18日
缴款起息日	2024年6月24日	2024年6月19日
上市流通安排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利息兑付日	每年6月24日（节假日顺延）	每年6月19日、12月19日（节假日顺延）
付息流程	每年付息一次	每半年付息一次
本金兑付方式	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	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
本金兑付日	2029年6月24日	2034年6月19日
计息天数	365	365
发行方式	首场发行招标采用单一价格荷兰式招标方式，柜台发行采用数量招标方式	采用单一价格荷兰式招标方式
利率确定方式	相同待偿期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与该平均值上浮30%（四舍五入计息到0.01%）之间	相同待偿期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与该平均值上浮30%（四舍五入计息到0.01%）之间
发行对象	2024-2026年安徽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参与首场发行；首场招标结束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5家柜台业务承办银行有资格参与本期柜台发行投标	2024-2026年安徽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
登记托管安排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相关登记托管手续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相关登记托管手续
招标系统	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	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

附件1-2:

安徽省2023年一般债务情况表

单位: 亿元

项目		2023年
一般债务限额		4,687.88
一般债务余额		4,610.28
地区分布	省本级	829.24
	市级	1,493.43
	县级	2,287.61
期限结构	1-3(含)年	1,264.69
	3-5(含)年	733.71
	5年以后	2,611.88